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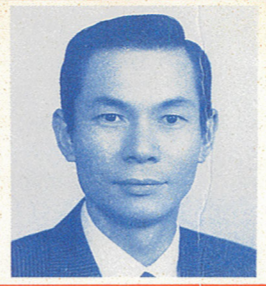

守法節約

選賢與能

# 臺灣省臺北縣汐止鎮第十屆鎮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灣省臺北縣汐止鎮第十屆鎮長選舉，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二月一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舉行投票。  
茲依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年齡	性別	本籍	黨籍	職業	住址	學歷	經歷	政見
2		高富吉	三十四歲	男	台灣省台北縣		公	台北市北新街69巷9號	學經歷：汐止國民學校，台北成功中學，省立台北商業職業學校，國立台北商專，陸軍兵工學校結業，省訓團電務人員訓練班，財政部行政管理研究班結業，中央公務人員升等考試優等及格。 經歷：崇德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會長、秀峰國民中學學生家長會會長、汐止鎮體育會山岳委員會主任委員，財政部職員。	一、堅守民主陣容，施政以民意為依歸，開創汐止新契機。二、提高工作效率，簡化作業，增加便民措施，消滅官僚習氣。三、寬籌經費協助民防、義警、義消組織，及各球隊社團之活動。四、決將人民所繳納公庫之「血汗錢」以最少之錢發揮最大的建設成果，以改善各項建設工程品質發揮預算功能。五、闢建社后地區、秀峰山區及東山地區為遊覽觀光區，以繁榮地方增加人民收入，創造國民就業機會。六、增設五堵地區新昌地區社后橫科地區之公有市場。七、興建鄉長里江北里街接道路以連接五堵地區為環狀交通。八、增設里集會所、小型遊樂區、美化社區環境。九、積極解決全鎮自來水飲用問題，及有效處理垃圾問題。十、速予解決五堵地區每年淹水問題。十一、寬籌經費補助各中小學校教學設備。十二、籌建汐止綜合運動場體育館以供活動，增進國民健康。	一、配合上級決策，執行上級交付任務，造福民眾。二、加速開闢計劃道路，發達地方交通。三、加速推動社區發展，協助各里爭取興建活動中心。四、提升生活品質，倡導正當休閒活動，闢建活動場地、體育館及休憩場所。五、加強基礎建設，改善排水、路燈及路面維修。六、繁榮農村經濟，開闢產業道路。七、注重教育，協助各校充實設備。八、改善垃圾處理，爭取現代化垃圾處理設備。九、重視便民服務工作，提高服務品質和績效。十、強化美化綠化工作，增加生活情趣，改善環境品質。
1		余達德	五十四歲	男	台灣省台北縣	中國國民黨	公	台北市北新街144號	學經歷：逢甲大學畢業，經歷：曾任汐止國中訓導主任，汐止民防分隊副隊長，汐止後備軍人督導員，救國團汐止團委會總幹事、常委。現任：汐止鎮鎮長，第十四區黨部常委。		

## 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
選舉人應行注意事項及投（開）票所一覽表請參閱台北縣議會第十一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## 附註：

「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第五十條第一項「選舉委員會應彙集各候選人之政見、號次、相片、姓名、年齡、性別、本籍、黨籍、學歷、經歷、職業、住址及選舉投票等有關規定，編印選舉公報，於投票日二日前分送選舉區內各戶，並分別張貼適當地點。」第二項「前項候選人政見及個人資料，候選人應於申請登記為候選人時，一併繳送選舉委員會。候選人政見內容，如有違背第五十四條規定者，選舉委員會應通知候選人限期自行修改；不修改者，對違背規定部分不予刊登公報；候選人個人資料不實者亦同。」

## 選舉票之顏色區分

- 一、縣議員選舉票為白色，但「平地山胞」及「山地山胞」縣議員選舉票正面右上角，分別加印直徑三公分之紅色圓圈，並於圓圈內加印紅色之「平地山胞」及「山地山胞」字樣。
- 二、鄉鎮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。

團結和諧

建設汐止